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7-016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因工作需要,董事刘克俭、朱海彬、崔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监事会主席侯仕山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监事会主席辞去监事职务,因监事侯仕山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因此其辞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方可生效。

2007 年 3 月 5 日控股股东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0.52%的股权)向公司提交《关于提议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稿》,提出在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选部分董事及监事的临时提案。

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同意董事刘克俭、朱海彬、崔捷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刘克俭、朱海彬、崔捷辞去监事职务的辞呈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同时董事会同意将控股股东提出的要求补选部分董事及监事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列入会议议程。

有关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已于 2007 年 3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进行了详细披露。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日期:2007 年 3 月 16 日下午 2:00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3 月 16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入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3 月 16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07 年 3 月 15 日下午 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07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5:00)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路 5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志仁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7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7,874,8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60%。

1.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共计 394,792,6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44%;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26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共计 43,082,2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6%;
 与会股东审议和表决情况

四、关联股东及其关联方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经审计的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436,562,498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5%;反对 1,204,1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08,270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7%。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9,877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49%;反对 1,204,1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9%;弃权 308,270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2%。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深圳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4,428,317.2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本年度的净利润 219,400,212.83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1,940,021.28 元,加上上期未分配的法定公积金中本公司应享股权比例应享有的份额,本年度计提法定公积金 24,732,951.9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34,049,630.21 元,减去本年度计提普通股股利 46,630,237.7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237,114,778.83 元。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决定 2006 年继续实行股利不派出行计划,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公司地产项目的开发及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436,294,6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88,38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9%;弃权 291,86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7%。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2,0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3%;反对 1,288,38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99%;弃权 291,86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68%。

3.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报告;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2,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2,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2,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4. 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0%。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0%。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由于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 2007 年需向金融机构申请多笔贷款用于发展公司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额度,并在公司累计贷款余额不超过公司当期总资产 60%(含)范围内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0%。

7.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对 2006 年 10 月 18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原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如下修订。

原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五款为:
 在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没有冲突的情况下,董事会对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为:交易的成交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确定的总资产的 30%;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董事会的决策权限从其规定。

修改为:
 在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没有冲突的情况下,董事会对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为:交易的成交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确定的总资产额的 50%;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董事会的决策权限从其规定。

规,规章另有规定的,董事会的决策权限从其规定。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4,3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4,3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7%;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资格的议案;
 同意 436,314,6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79,8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9%;弃权 280,4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6%。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22,0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8%;反对 1,279,8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97%;弃权 280,4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65%。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同意 436,307,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419,8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32%;弃权 147,9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3%。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14,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6%;反对 1,419,8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3.30%;弃权 147,9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34%。

(2)配股基数、比例和限售期
 以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9,453,5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配售;本次配股可配售股份共计 209,836,076 股。
 同意 436,297,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3,7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4,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4,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3,7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4,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0%。

(3)配股价格及定价方法:
 配股价格:下限为发行前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上限为每股人民币 6.50 元。
 定价依据:(1)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上的价格和市盈率情况;(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投资使用安排;(3)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同意 436,312,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3,7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29,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7%。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1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7%;反对 1,233,7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29,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6%。

(4)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对象登记日为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同意 436,312,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5,7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27,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7%。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1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7%;反对 1,235,7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7%;弃权 327,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6%。

(5)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将依照顺序投入以下项目,如有缺口则以自有资金、预售收入、银行贷款等方式补足:
 (1)收购香港源顺发展(厦门)有限公司持有的厦门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投入资金用于厦门“厦门海沧(又名“鹏源中心”)二期住宅项目的开发建设。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厦门鹏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2,639,031.23 元,本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 102,639,031.23 元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上述“鹏源中心”二期住宅项目已于 1997 年 11 月 4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从事“房地产开发”商品项目开发、经营及自有资产的物业管理。
 香港源顺发展(厦门)有限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6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建设。

香港源顺发展(厦门)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应回避表决。
 同意 82,969,436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8.1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1.4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40%。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5%;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6)收购鹏源国际(四川)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并投入资金用于在成都“天泉·聚龙国际生态园”项目的开发。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成都天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57,937,833.81 元,本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 182,548,293.24 元收购该公司 51%股权。
 成都天泉置业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7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中粮集团控制该公司 100%股权,主营房地产开发业务,现开发项目为成都“天泉·聚龙国际生态园”项目。
 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投入 36,296.16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开发建设。

鹏源国际(四川)置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应回避表决。
 同意 82,969,436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8.1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1.4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40%。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5%;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7)收购湖南滨城广场三期住宅项目开发建设,投资总额 34,774.22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1,935.39 万元。
 同意 436,302,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5%;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8)深圳中城·瀚山住宅项目开发建设,投资总额 58,13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42,934.62 万元。
 同意 436,302,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9,5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5%;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0,7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79%。

(9)发行回赎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 6 个月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32,0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6%;弃权 343,0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0%。

(7)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分享本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00,2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74,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200,2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9%;弃权 374,8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7%。

(8)本次配股相关议案决议的有效期
 自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配股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同意 436,294,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2,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3%;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90%。

控股股东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本公司 2007 年度配股议案,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将以现金全额认缴可配股份,即 106,030,166 股。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 436,294,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2,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3%;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90%。

11. 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向全体原股东配售股份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及本次配股的工作,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配股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包括: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配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规模、发行价格的选择等;
 (2)授权董事会聘请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
 (3)如实际募集资金规模低于 1,356,849,026.47 元(含发行费用),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投入项目的前提下,对单个或多个募集资金用途的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4)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行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做出修订和调整;
 (6)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7)在本次配股决议有效期内,若配股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按前款原则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办理相关配股事宜。
 (8)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9)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
 (10)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配股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同意 436,313,2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205,2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8%;弃权 356,4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8%。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20,6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8%;反对 1,205,2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80%;弃权 356,4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3%。

13. 审议通过《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4. 审议通过《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5. 审议通过《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6. 审议通过《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1,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7. 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深圳新安湖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深圳新安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与香港源顺新安发展有限公司于 1984 年 9 月共同设立的外资合作企业,注册资本 9200 万元,主营房地产开发销售,兼营公寓商场出租经营。为加强经营管理,整合业务资源,股东大会同意出售,将深圳新安湖实业有限公司 58.2%的权益股权及其他相关权益在产权交割时一并转让出售,让出价格不低于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有权机构备案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相关转让协议。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6,7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78,3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6,7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8%;弃权 378,3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8.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津贴: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每人每年 10 万元。
 同意 436,299,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27%;弃权 379,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7,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8%;弃权 379,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88%。

19. 补举部分董事会成员;
 因工作需要,刘克俭、朱海彬、崔捷三名董事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刘克俭、朱海彬、崔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控股股东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傅丁、殷建豪、马德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简历附后);股东大会经累积投票制选举傅丁、殷建豪、马德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刘克俭、朱海彬、崔捷不在任由公司董事职务。
 同意傅丁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有 399,493,122 票,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1.23%。
 同意殷建豪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有 394,931,122 票,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0.21%。
 同意马德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有 399,493,122 票,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1.23%。
 20. 选举部分监事会成员;
 因工作需要,监事会主席侯仕山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控股股东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吴文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吴文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侯仕山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同意 436,294,8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64%;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表决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09%。其中: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 41,502,213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6.33%;反对 1,193,915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2.77%;弃权 386,134 股,占参与网络投票的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90%。

21. 听取公司 200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股东大会为 200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有关法规的规定诚信勤勉、独立履行职务,同时根据其专业知识对公司运营作出了独立、客观、专业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吴文婷、李征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结论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通知。
 2.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 法律意见书。
 4. 会议记录。
 5. 其他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17 日

董事简历:
 傅丁,文,1955 年 1 月出生,河北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8 月在天津市宣传部工作;1985 年 8 月至 2005 年 4 月在中组部宣教局工作,历任副处级调研员、副处长、宣教局党校校长、副局级调研员、宣教局副局长,2005 年 4 月进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中粮集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殷建豪,男,1970 年 5 月出生,江苏张家港人,汉族,长江商学院 EMBA(在读),中共党员,1992 年 8 月进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裁办公室主任、科长、副主任、旅行社行政部经理、中粮集团董事会秘书局局长,2006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马德伟,男,1963 年 12 月出生,吉林榆树人,汉族,法律硕士,中共党员,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国际法院法官助理,北京艺通舞蹈美术服务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信律师事务所文化法律事务部主任,北京江川律师事务所律师;1998 年 12 月进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法律商标事务部职员,法律咨询部总经理,法律部副总监兼合同及公司法总法律顾问;2006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监。

监事简历:
 吴文婷,女,1964 年 3 月出生,河南人,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1986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北京商学院会计系财务教研室助教,中央讲师团驻鄂宜昌分团宜昌地区区校教师;1992 年 1 月进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计划处职员,中国良丰谷物进出口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中粮粮油进出口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今任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7-017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以前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7 人,董事马建萍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均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刘克俭、朱海彬、崔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经董事长提名,董事刘洪玉为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作如下调整:
 1. 战略委员会由孙志仁、傅丁、金家凯、马建萍、殷建豪、马德伟、刘洪玉共 7 人组成,孙志仁主任委员。
 2. 审计委员会由傅丁、刘洪玉、傅丁共 3 人组成,丁平准主任委员。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刘洪玉、黄振辉、丁平准共 3 人组成,刘洪玉主任委员。
 4. 提名委员会由黄振辉、孙志仁、丁平准 3 人组成,黄振辉主任委员。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07-018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